JAN152025_02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6145081 日期：2025年1月15日

关于行政上诉办公室决定的动议

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营养师，寻求作为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成员的就业类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以及对该分类所附工作要求国家利益豁免。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确立申请人对所请求的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我们驳回了随后的上诉以及合并的重新开案和复议动议。此事现再次因合并的重新开案和复议动议提交至我们面前。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经审查，我们将驳回合并动议。

重新开案动议必须陈述新事实并有文件证据支持。8 C.F.R. § 103.5(a)(2)。复议动议必须确立我们的先前决定是基于对法律或政策的错误适用，且根据决定时诉讼记录中的证据该决定是错误的。8 C.F.R. § 103.5(a)(3)。我们可批准满足上述要求并证明对所请求福利资格的动议。

在我们驳回申请人上诉的第一次上诉决定中，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意见，即申请人未满足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所载分析框架的第一项条件。我们认定申请人经营营养咨询和顾问服务公司的努力具有实质价值，但结论认为记录未能确立其在Dhanasar框架下的国家重要性。具体而言，申请人未能表明其公司的服务——包括教育个人和帮助客户养成健康饮食习惯——将产生与Dhanasar所设想的国家重要性相称的层面的更广泛影响。Id. 我们还认定，与申请人的主张相反，审理主任根据Dhanasar框架适当评估了申请人的努力，并考虑了其努力对该领域而非其地理广度的预期影响。

此外，在驳回其上诉的决定中，我们认定记录不支持申请人在上诉中关于其公司更广泛经济影响的主张。我们还撤销了审理主任关于申请人符合作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的底层移民分类资格的认定，因为我们质疑记录中的证据是否支持该认定。虽然我们认可申请人提交了雇佣合同、同事信件和就业验证信，但我们结论认为记录中不包含涵盖五年渐进式、学士后经验的现任或前任雇主信件，依据8 C.F.R. § 204.5(k)(3)(i)(B)。

在我们驳回申请人第一次合并重新开案和复议动议的最近决定中，我们结论认为申请人未能推翻我们关于其不符合所请求国家利益豁免资格的认定。我们认可申请人提交了提供营养一般信息的额外文章，但认定这些文章未能确立可推翻我们先前决定的新事实。此外，我们认可申请人提交了重申其上诉主张的书面论证意见，并结论认为申请人未能确立我们先前的决定是对法律或政策的错误适用。因此，我们驳回了申请人的合并动议。

现基于动议，申请人提交了一份书面论证意见，其内容与支持其先前合并重新开案和复议动议所提交的书面论证意见实质相似，以及额外的行业文章和报告，讨论营养师领域、更广泛的创业发展，以及营养在儿童发育和减少肥胖中的重要性。除重复其在重新开案和复议动议中先前提出的主张外，申请人重申美国营养师短缺。然而，这些主张已在我们第一次上诉决定中处理，当时我们解释某一职业的工人短缺并不使申请人的努力在Dhanasar框架下具有国家重要性。申请人未针对这些结论作出回应或解释其为何错误。

动议的范围限于“ 先前决定 ”和“ 程序中的最新决定 ”。8 C.F.R. § 103.5(a)(1)(i), (ii)。因此，我们仅在涉及我们驳回重新开案和复议动议的最新决定的范围内考虑新证据。在此，申请人未提供新事实以确立我们在驳回先前动议时犯错，也未提供可 warrant 重新开案程序的事实。因此，我们没有重新开案先前决定的依据。

此外，在动议中，申请人未指出我们驳回其合并重新开案和复议动议的决定中的任何错误。相反，申请人笼统地不同意我们的决定，并重新争论我们已在先前决定中考虑过的事实和问题。申请人不能通过广泛不同意我们的结论来满足复议动议的要求；动议必须表明我们如何作为法律或政策问题犯错。See e.g., Matter of O-S-G-, 24 I&N Dec. 56, 58 (BIA 2006)（“ 复议动议不是当事人实质上提交与上诉时相同的书面论证意见并通过笼统指控先前委员会决定错误来寻求复议的程序 ”）。

因此，申请人未确立与我们决定相关的新事实以 warrant 重新开案程序，也未表明我们作为法律或政策问题犯错。

因此，我们没有重新开案或复议我们决定的依据，合并动议将被驳回。8 C.F.R. § 103.5(a)(4)。

命令：重新开案动议被驳回。

进一步命令：复议动议被驳回。